

# 2017年台州市路桥公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开招聘人员公告

台州市路桥公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是经路桥区人民政府批准设立的国有独资公司,公司注册资本4.8亿元。总资产409亿元,主体与相关债项信用级别AA+,主要承担基础设施建设投资、代建政府投资项目等业务,是路桥区资产规模较大、融资体量较大、投资规模较大的集投资、融资、国有资产授权经营、产业孵化于一体的大型国有投融资企业。

现因企业发展需要,面向社会招聘社会各界精英。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招聘计划

本次共招聘工作人员6名。具体招聘职位、人数和报考资格条件详见《台州市路桥区国有企业公开招聘工作人员职位一览表》(附件1),或登录下列网站查询:路桥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lqrs.luqiao.gov.cn)。路桥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为本次招聘发布其他相关信息的指定平台。

## 二、招聘对象和条件

(一)招聘职位所需的基本条件  
1.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法律、法规;  
2.遵守纪律,品行端正,具有良好的职业素养,愿意履行国有企业工作人员的义务;  
3.具备与招聘职位要求相适应的学历、专业、任职资格、职业(执业)资格等条件;  
4.具备适应职位要求的自身条件;  
5.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的公民。  
(二)招聘职位所需的资格条件  
详见附件1。

## 三、招考程序

(一)报名  
1.报名时间和方式:2017年8月14日-2017年8月18日。应聘者采用现场报名形式。  
地点:台州市路桥区西路桥大道58号财政大楼一楼1011办公室。  
联系人:林女士 李女士  
联系方式:0576-82908602  
2.报名应提供的材料包括:应聘人员根据报考岗位所需的资格条件,真实并完整、准确地填写《台州市路桥区国有企业公开招聘人员报名表》(见附件2)、《诚信承诺书》(见附件3),并携带本人身份证件、学历证书、学位证书(留学人员须提供经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曾任职单位从业及岗位证明、社保缴纳清单等材料原件及复印件、一寸彩色近照一张。

## 各用户:

2017年8月15日(07:30至18:00):因计划检修阳光Q859线—阳光段Q3214开关后段停

(二)资格审查  
区公投公司对报名人员进行资格审查。对报考人数达不到1:3比例的岗位,减少或取消该岗位招聘计划,并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公布,公布时间为3个工作日。

## (三)考试

本次考试采用面试的方式进行。  
1.确定面试对象  
面试名单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上公布。公布时间为3个工作日。

## 2.面试

面试方式为非结构化面试,面试主要内容为金融、经济、财会、法律等相关专业技术知识和政策法规。

面试时间及地点将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上公布。

面试成绩满分为100分,合格分为60分。面试不合格者,不列入体检、考察对象。

## 3.公布成绩

面试结束后,按成绩排名,公示3个工作日。成绩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

## (四)体检与考察

各个职位根据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按招聘计划的1:1比例确定参加体检的人员。

体检在规定的时间、指定的地点进行(另行通知),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执行。应聘人员不按规定的时间、地点参加体检的,视作放弃体检。

体检合格者进入考察。考察参照《浙江省公务员录用考察工作细则(试行)》(浙人发〔2008〕58号)和《关于修订〈浙江省公务员录用考察工作细则(试行)〉有关条款的通知》(浙人社发〔2014〕149号)执行。考察结果仅作为本次是否聘用的依据。

如有放弃体检或体检、考察不合格者,可按该职位考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

## (五)公示及录用

1.经体检、考察合格的人员,确定为拟聘用人员,并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上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7个工作日。

2.公示期满后,没有反映问题或反映有问题但不影响录用的,按照规定程序办理聘用手续。对反映的问题,如属于不宜聘用并查有实据的,不予聘用;对反映的问题一时难以查实的,将暂缓聘用,待查清后再决定是否聘用。

3.公示期满后,拟聘用人员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到聘用单位报到,进行为期3个月的试岗锻炼。期满后由聘用单位组织考核,考核合格者,正式办理聘用手续;考核不合格者,取消聘用资格。无正当理由逾期不报到的,或在办理聘用手续前提出放弃聘用资格的,取消聘用资格。

## 四、相关事项说明

(一)年龄、工作经历计算至2017年8月1日(含8月1日),年龄35周岁及以下指1982年8月1日以后出生的人员,其余类推;招聘岗位所需专业技术(执业)资格、从业资格以及岗位所需的其他有关证书(证明)等取得时间截至2017年8月1日(含8月1日)(以网上公布专业(执业)资格、从业资格考试成绩时间为准),招聘计划表中有专门说明的除外。出生日期以公安机关发放的身份证为准。工作经历以劳动合同(或工作经历证明)与社保缴纳一致为准;在全日制学校就读期间参加的社会实践、实习、兼职等,不计算为工作经历。

(二)应聘人员对网站公布的面试对象公示及录用人员公示相关信息有异议的,可在

公布之日起3日内向区公投公司反映,以便及时纠正;

(三)考试违纪违规行为的认定和处理,按照《浙江省人事考试应试人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浙人社发〔2014〕15号)执行。

## 五、咨询与监督

联系单位:台州市路桥公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台州市路桥区西路桥大道58号财政大楼一楼

邮编:318050

电话:0576-82908602

联系人:林女士 李女士

未尽事宜,由区公投公司负责解释。

敬请广大报考者认真阅读招聘公告。

附件:1、台州市路桥区国有企业公开招聘工作人员职位一览表

2、台州市路桥区国有企业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报名表

3、诚信承诺书

台州市路桥公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8月7日

## 附件1 台州市路桥区国有企业公开招聘工作人员职位一览表

招聘单位	部门	岗位	招聘人数	性别	招考条件	年龄
台州市 路桥 公共资产 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项目 拓展部	A	2	男	1.金融学、法学、会计学、财务管理、审计学专业,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具有银行信贷、投融资、基金运作等相关工作经验3年以上。 2.法学(一级学科类别)、应用经济学(一级学科类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 3.研究生及以上学历,有银行信贷、投融资、基金运作等相关工作经验2年以上者不限专业。(以上条件符合1条即可)	35周岁及以下。
		B	2	女	3.研究生及以上学历,有银行信贷、投融资、基金运作等相关工作经验2年以上者不限专业。(以上条件符合1条即可)	
		C	1	男	1.金融学、会计学、财务管理、审计学专业且具有中级会计师或中级审计师职称。 2.具有执业律师、注册会计师或注册税务师专业技术职业资格。(以上条件符合1条即可)	
		D	1	女	2.具有执业律师、注册会计师或注册税务师专业技术职业资格。(以上条件符合1条即可)	

注:1.与招聘单位负责人员有夫妻关系、直系血亲关系、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或者近姻亲关系的应聘人员,不得应聘与该单位领导人员有直接上下级领导关系的岗位。

2.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不得报考。

## 停电信息

停电区域:白墙村、高桥章村、新龙岙村、新山村等。

2017年8月16日(08:00至20:00):因计划

检修白桥961线26.19#杆支线开关后段停电,户注意!给用户带来不便,敬请谅解!

停电区域:田际村、新良居委会等。

以上线路因检修停电,遇雨顺延,希各用

国网浙江台州市路桥区供电公司

2017年8月7日



“讲文明 树新风”  
公益广告



文明是一盏灯  
照亮我们的前程